

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建年产 3 万套五金模具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嘉聚监测字(2020 年)第 045 号

建设单位：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

建设单位：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王星月

编制单位：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陈宇

项目负责人：余小莉

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电话：13758398607

电话：0573-84990000/84990007

传真：/

传真：0573-84990001

邮编：314112

邮编：314100

地址：嘉兴市嘉善县惠民街道

地址：嘉兴市嘉善县惠民街道

成功路36号4幢4层东侧

嘉善信息科技城8幢

目 录

1 验收项目概况	3
2 验收监测依据	4
3 工程建设情况	5
3.2 建设内容	7
3.3 主要生产设备	7
3.4 主要原辅材料	8
3.5 水源及平衡	9
3.6 生产工艺	9
3.7 项目变更情况	10
4 环境保护设施	11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1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2
5 建设项目环评登记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3
5.1 建设项目环评登记表（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3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4
6 验收执行标准	15
6.1 废水执行标准	15
6.2 废气执行标准	15
6.3 噪声执行标准	16
6.4 固废参照标准	16
6.5 总量控制	16
7 验收监测内容	17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7
7.2 环境质量监测	17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8
8.1 监测分析方法	18
8.2 监测仪器	18
8.3 人员资质	19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9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0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1
9 验收监测结果	22
9.1 生产工况	22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2

10 验收监测结论	28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8

附 件 目 录

附件 1、嘉善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环保备案通知 书（登记表备[2020]010 号）
附件 2、企业建设项目生产设备清单概况表
附件 3、企业建设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统计表
附件 4、企业建设项目固废产生情况统计表
附件 5、企业 2020 年 3 月-5 月用水量统计表
附件 6、企业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期间生产工况及处理设施运转情况记录表
附件 7、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验检测报告（报告编号：HJ-200672）

1 验收项目概况

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租赁位于嘉善惠民街道成功路 36 号 4 幢 4 层东侧嘉善全森精机有限公司现有工业用房，总建筑面积 1050m²。现购置数控线切割机、车床、钻床、电火花机等设备，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五金模具 3 万套的生产能力。

企业于 2020 年 3 月委托宁波中善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完成了《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套五金模具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2020 年 3 月 11 日嘉兴市生态环境局（嘉善）以“登记表备[2020]010 号”文予以备案。

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套五金模具项目于 2020 年 3 月开工建设，并于 2020 年 3 月投入试生产。目前该工程项目主要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受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承担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根据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文《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和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该建设项目进行现场勘察后，查阅相关技术资料，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

依据监测方案，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7 日-8 日对该建设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在此基础上编写了本报告。

2 验收监测依据

一、法律、法规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2015 年 1 月；

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正）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正）；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起施行）；

二、技术规范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7、《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05 月 16 日；

8、《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2015 年 12 月 31 日；

9、《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

三、地方规定

10、《关于切实加强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浙环发[2014]26 号），2014 年 4 月 30 日；

11、《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省政府令 第 364 号），2018 年 1 月；

四、与项目有关的其他文件、资料

12、宁波中善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套五金模具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2020 年 3 月；

13、嘉善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环保备案通知书（登记表备[2020]010 号），2020 年 3 月 11 日。

14、企业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1.1 地理位置

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套五金模具项目租用嘉善全森精机有限公司，位于嘉善县惠民街道成功路 36 号 4 幢 4 层东侧。项目所在地东侧为浙江龙凤食品有限公司和新思考电机有限公司等工业企业，南侧为金枝医疗科技（浙江）股份有限公司，在往南为成功路，隔路为嘉兴诚达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和嘉善宏润达精机有限公司等工业企业；西侧为嘉善宏润达精机有限公司，再往西为浙江袋田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和嘉兴旭日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等工业企业；北侧为嘉兴慧创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再往北为金嘉大道，隔路为开易（浙江）服装配件有限公司和嘉善十方工业炉有限公司等工业企业。见图 3-1。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图

3.1.2 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嘉善县惠民街道成功路 36 号 4 幢 4 层东侧。项目总平面布置见图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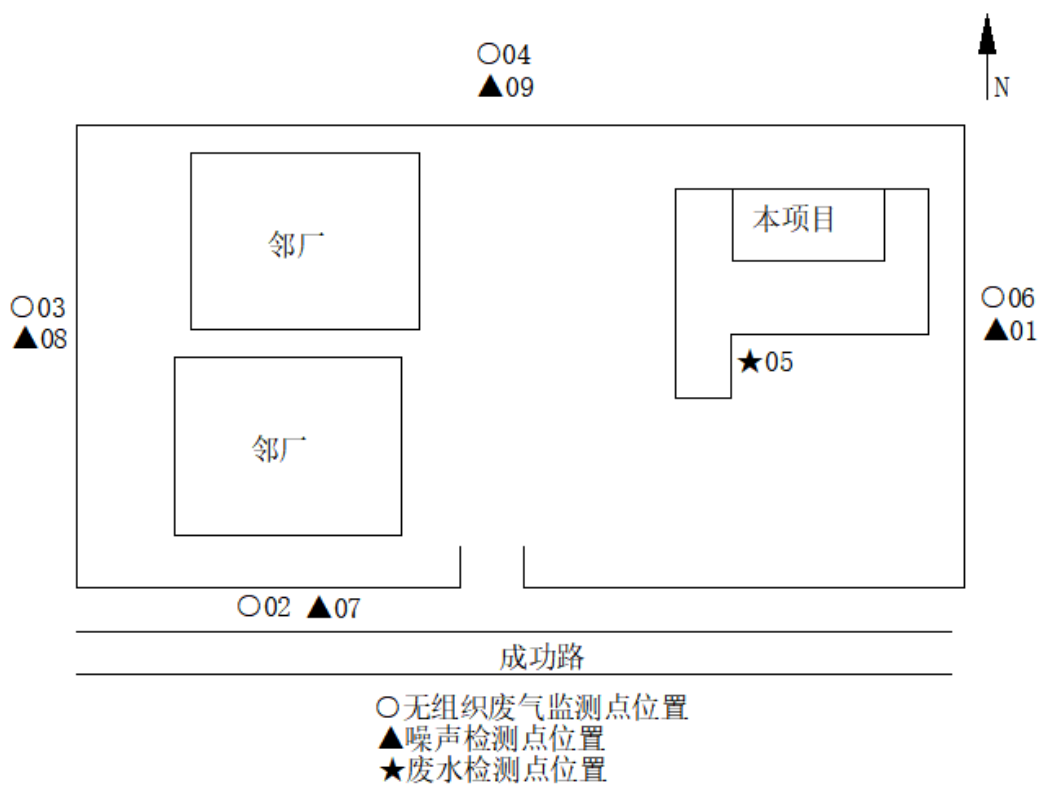


图 3-2 项目厂区总平面布置图

3.2 建设内容

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套五金模具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见表 3-1:

表 3-1 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环境影响登记表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相符情况
主要产品		五金模具		一致
产能规模		年产五金模具 3 万套		一致
建设地点		项目位于嘉善县惠民街道成功路 36 号 4 幢 4 层东侧。		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用水全部来自市政供水，用于厂区内生活用水需要	本项目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统一供给。	一致
	排水	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室外雨水经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进入厂区化粪池预处理，确保出水水质全面稳定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要求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杭州湾。	本项目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集中处理后排入杭州湾。	一致
	供电	项目由嘉善供电局统一接入，解决项目生产和生活用电需要。	本项目用电由嘉善供电局统一提供。	一致
总投资概算		994 万元	实际总投资	994 万
环保投资概算		1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0 万

3.3 主要生产设备

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套五金模具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3-2。

表 3-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本项目	
			环评数量（台）	实际数量（台）
1	数控线切割机	DK7732	8	8
2	车床	C6136	2	3（2 用 1 备）
3	摇臂钻床	DH703	2	2
4	台式钻床	HG30	4	4
5	压车	80T	4	4
6	锯床	GH4285	2	2
7	铣床	600TE A12	2	2
8	冲床	5K	1	1
9	弯管机	KGS-618M	1	1
10	平面磨床	MNK-3060AHD	4	4
11	万能外圆磨床	M1412	2	2
12	CNC 数控车床	VMC850	1	1
13	CNC 加工中心	DK7745	1	1
14	电火花机	ZNC750	2	2
15	模具加工台	/	8	8

注：主要设备清单见附件。

3.4 主要原辅材料

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套五金模具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3-3。

表 3-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环评年消耗量	实际消耗量（2020 年 3 月-5 月）	折算全年消耗量
1	钨钢	250t	57 t	228 t
2	钢材	7500t	1710 t	6840t
3	电火花油	0.17t	0.035 t	0.14t
4	润滑油	0.17t	0.035t	0.14t
5	乳化液	1t	0.21 t	0.84 t

注：企业主要产品情况见附件

3.5 水源及平衡

3.5.1 用水来源

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套五金模具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

3.5.2 用水量/排放量

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套五金模具项目 2020 年 3 月-5 月的用水量具体数据见表 3-4。

表 3-4 本项目自来水用水量统计表

年/月	自来水用水量(t)
2020 年 3 月	8
2020 年 4 月	9
2020 年 5 月	9
合计	26

备注：以上数据详见附件。

由上表统计可见，本项目 2020 年 3 月-5 月的自来水用水量为 26t，折算本项目自来水年用量约为 104 t。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放，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杭州湾。

本项目实际运行的水量平衡情况见图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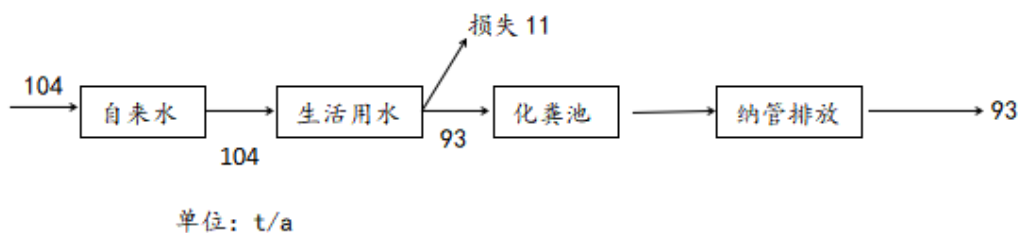


图 3-3 水量平衡图

3.6 生产工艺

本项目主要产品为五金模具。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见图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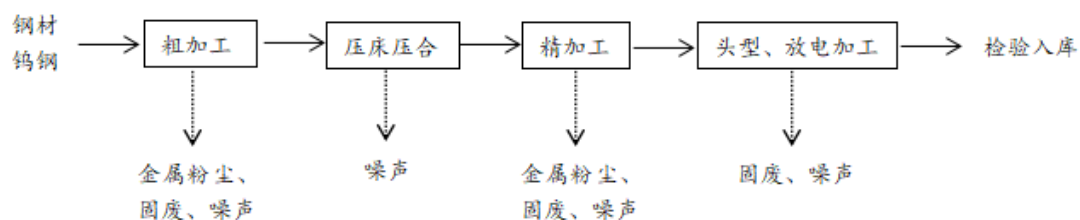


图 3-4 本项目五金模具生产工艺及产污流程图

主要工艺流程说明：

①粗加工。用锯床、车床、铣床、磨床将外购的钢材、钨钢进行切割、车床、铣削、磨等加工制成产品粗胚。此过程会产生金属边角料、废乳化液等固废以及金属粉尘、噪声。

②压床压合。利用压床对产品粗胚进行压合，此过程会产生噪声。

③精加工。用磨床、加工中心对压合后的产品粗胚进行再加工，制成模具加工件。此过程会废乳化液等固废以及金属粉尘、噪声。

④头型、放电加工。根据产品需求利用车床、电火花机对模具加工进行头型、放电加工处理。此过程会废火花油、噪声

3.7 项目变更情况

对照环境影响登记表，本项目性质、设备、规模、建设地点、生产工艺与环境影响登记表基本一致。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1、废水排污分析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放，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杭州湾。

废水来源及处理方式见表 4-1。

表4-1 废水来源及处理方式一览表

废水来源	废水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处理设施	排放去向
职工生活	化学需氧量、氨氮等	间歇	化粪池等	纳管

2、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生活污水由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放。

4.1.2 废气

1、废气排污分析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自机加工过程产生的金属粉尘。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见表 4-2。

表4-2 废气来源及处理方式一览表

废气来源		废气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处理设施	排放去向
机加工工序	金属粉尘	总悬浮颗粒物	无组织	/	环境

4.1.3 噪声

1、噪声排污分析

本项目噪声主要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2、噪声治理设施

本项目企业选用低噪声型设备，安装时在底座加装橡胶减振器进行减振；合理制定生产计划，严格控制生产作业时间；加强设备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而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4.1.4 固（液）体废物

1、固（液）体废物排污分析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润滑油、废乳化液、废电火花油、废包装桶、员工生活垃圾。

本项目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情况见表 4-3。

表 4-3 固体废物利用与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种类（名称）	产生工序	本项目实际产生量 (2020 年 3 月-5 月产生量)(t)	折算年产生量 (t)	利用处置方式及去向
1	金属边角料	机加工过程	48	192	收集后委托物资回收部门处理
2	废乳化液	乳化液更换	0.4	1.6	暂存危废仓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3	废润滑油	润滑油更换	0.04	0.16	暂存危废仓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4	废电火花油	电火花加工	0.004	0.016	暂存危废仓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5	废包装桶	原料使用	0.017	0.068	暂存危废仓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6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1.12	4.48	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套五金模具项目生产班制为一班制（8 小时），年工作日 300 天，项目员工人数 14 人。实际总投资 994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10 万元，约占项目实际总投资的 1%，本项目环保设施投资情况见表 4-4。

表 4-4 本项目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环保设施名称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水治理	化粪池：利用厂区现有	/
废气治理	/	/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生产垃圾委运、危险固废收集暂存处置	5
噪声治理	噪声处理设施（车间隔声、设备减振等）	5
合计	/	10

5 建设项目环评登记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

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登记表（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套五金模具项目环评登记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如下：

5.1.1 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套五金模具项目符合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项目实施后污染物排放可达到国家、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符合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等要求；符合“三线一单”和“四性五不批”要求。建设单位在建设过程中须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要求。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论证，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5.1.2 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污染防治措施详见表 5-1。

表 5-1 本项目环保设施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污染防治措施	实际落实情况
水污染物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送入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	已落实。 本项目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集中处理后排入杭州湾。
大气污染物气	机加工过程	金属粉尘	自然沉降在地面,定期清扫	已落实。 定期清扫。
固体废弃物	板材切割	金属边角料	一般固废,物资回收部门处理	已落实。 本项目金属边角料由物资回收部门处理；废润滑油、废乳化液、废电火花油、废包装桶暂存企业危废仓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理。
	润滑油更换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委托有危废资质单位接收处置	
	乳化液更换	废乳化液		
	电火花加工	废电火花油		

	原料使用	废包装桶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噪声污染防治	设备选用低噪声型，安装时在底座加装橡胶减振器进行减振；合理制定生产计划，严格控制生产作业时间；加强设备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而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已落实。 本项目企业对设备进行减振、隔声等处理，并加强设备的日常维修、保护，确保所有设备处于正常工况，要求工人按规范正常进行机械的操作。

5.1.3 企业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实施后企业的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为：废水量 108 吨/年、化学需氧量 0.005 吨/年、氨氮 0.001 吨/年。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嘉善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环保备案通知书（登记表备[2020]010 号），详见附件 1。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水执行标准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放，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杭州湾。项目入网废水排放执行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执行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表 1 标准；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外排尾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具体见表 6-1。

表 6-1 废水执行标准 (单位: mg/L, pH 值无量纲)

项目	入网标准		排海标准
	GB8978-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DB33/887-2013 《工业企业废水氮、 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 值》	GB18918-2002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 染物排放标准》
pH 值	6~9	/	6~9
化学需氧量	500	/	50
悬浮物	400	/	10
动植物油类	100	/	1
氨氮	/	35	5
总磷	/	8	0.5

6.2 废气执行标准

6.2.1 无组织废气执行标准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物中总悬浮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执行 GB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的二级标准。具体见表 6-3。

表 6-3 无组织废气执行标准

污 染 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标准来源
总悬浮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GB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6.3 噪声执行标准

本项目厂界四周噪声排放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的 3 类区标准。计提标准见表 6-5

表 6-5 噪声执行标准

监测对象	项目	单位	限值	引用标准
厂界四周	等效 A 声级	dB(A)	65 (昼间)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6.4 固废参照标准

危险废物分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令 第 1 号《国家危险废物名录》，贮存执行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环境保护部公告[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一般工业废物执行 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修改单。

6.5 总量控制

根据宁波中善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套五金模具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本项目实施后企业污染物排放量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为：废水量 108 吨/年、化学需氧量 0.005 吨/年、氨氮 0.001 吨/年。

嘉善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环保备案通知书(编号：登记表备[2020]010 号)，本项目无总量控制指标。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通过对废水、废气、噪声污染物达标排放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1 废水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见表 7-1，废水监测点位布置见图 3-2。

表 7-1 废水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点位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废水入网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动植物油类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1 次平行

7.1.2 废气

7.1.2.1 无组织排放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见表 7-3，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布置见图 3-2。

表 7-3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对象	污染物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无组织排放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企业厂界四周各设置 1 个监测点位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7.1.3 厂界噪声监测

在厂界四周布设 4 个监测点位，厂界东、厂界南、厂界西和厂界北各设置 1 个监测点位，在厂界围墙外 1 米处，传声器位置高于墙体并指向声源处（详见图 3-2），监测 2 天，昼间 1 次。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7-4。

表 7-4 噪声监测内容及频次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厂界东、厂界南、厂界西和厂界北各设置 1 个监测 点位	监测 2 天，每天昼间 1 次

7.2 环境质量监测

本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及批复无要求进行环境质量监测，因此未对环境质量进行监测。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方法依据	方法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2	0.06mg/L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附 2018 年 第 1 号修改单） GB/T 15432-1995	/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8.2 监测仪器

表 8-2 监测仪器一览表

类别	监测因子	仪器名称	规格型号	仪器编号	计量检定情况
废水	pH 值	酸度计	PB-10	YQ-11	已检定
	化学需氧量	万用电热器 (电炉)	/	FZ-15	已检定
	氨氮	紫外可见光 分光光度计	TU-1810	YQ-17	已检定
	总磷	紫外可见光 分光光度计	TU-1810	YQ-17	已检定
	悬浮物	电子天平	BSA224S	YQ-06-02	已检定
	动植物油类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60	YQ-29	已检定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电子天平	BSA224S	YQ-06-02	已检定

类别	监测因子	仪器名称	规格型号	仪器编号	计量检定情况
噪声	噪声	声级计	HS6288E	YQ-66-03	已检定
	噪声	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HS5660C	YQ-66-01	已检定
	声校准器	声校准器	HS6020	YQ-80-01	已检定
	声校准器	声校准器	HS6020	YQ-80-03	已检定
现场监测	气压	空盒气压表	DYM3 型	YQ-81-03	已检定
	气温	温湿度计	WSB-1	YQ-63-03	已检定
	风速	数字风速仪	QDF-6	YQ-68	已检定
	标杆流量、总悬浮颗粒物	孔口流量校准器	EE-5052	YQ-102-02	已检定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型	YQ-82-05	已检定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ADS2062E	YQ-82-06~08	已检定

8.3 人员资质

参加本次验收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具体情况详见表 8-3。

表 8-3 参加人员具体情况表

参加人员	技术职称	考核情况	证书编号*
王伟	评价员	已考核	JLJC-015
朱顺	评价员	已考核	/
柯铭峰	评价员	已考核	JLJC-030
朱程辉	检测员	已考核	JLJC-029
宗毅	检测员	已考核	JLJC-034
王婷婷	检测员	已考核	/
王艺燕	检测员	已考核	JLJC-042

*注：证书编号为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内部编号。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

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等，并对质控数据分析，具体质控数据分析见表 8-4。

表 8-4 质控数据分析表

监测日期	平行双样						结论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第四次	第四次平行	相对偏差	允许相对偏差	
2020 年 5 月 7 日	废水入网口	pH 值 (无量纲)	8.12	8.12	0	≤0.05 个 单位	符合要求
		化学需氧量 (mg/L)	144	143	0.35%	≤10%	符合要求
		氨氮 (mg/L)	32.0	32.3	0.47%	≤10%	符合要求
		总磷 (mg/L)	4.76	4.80	0.42%	≤10%	符合要求
		悬浮物 (mg/L)	54	55	0.92%	≤10%	符合要求
		动植物油类 (mg/L)	0.65	0.64	0.78%	≤10%	符合要求
2020 年 5 月 8 日	废水入网口	pH 值 (无量纲)	8.17	8.17	0	≤0.05 个 单位	符合要求
		化学需氧量 (mg/L)	152	152	0	≤10%	符合要求
		氨氮 (mg/L)	33.4	33.7	0.45%	≤10%	符合要求
		总磷 (mg/L)	4.92	4.88	0.41%	≤10%	符合要求
		悬浮物 (mg/L)	53	51	1.92%	≤10%	符合要求
		动植物油类 (mg/L)	0.66	0.66	0	≤10%	符合要求

注：以上监测数据引自嘉兴聚力检验检测报告（HJ-200672）。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 (2)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 (3) 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若大于 0.5dB 测试数据无效。具体噪声仪器校验情况见表 8-5。

表 8-5 噪声仪器校验情况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测量日期			
精密噪声频谱分析仪	HS5660C	YQ-66-01	2020 年 5 月 7 日			
			校准值 dB (A)	校准示值 偏差 dB (A)	校准示值 偏差要求 dB (A)	测试结果 有效性
			测前：93.8	0	≤0.5 dB (A)	有效
			测后：93.8			
声级计	HS6288E	YQ-66-03	2020 年 5 月 8 日			
			校准值 dB (A)	校准示值 偏差 dB (A)	校准示值 偏差要求 dB (A)	测试结果 有效性
			测前：93.8	0	≤0.5 dB (A)	有效
			测后：93.8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依据建设项目的相应产品在监测期间的实际产量的工况记录方法，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套五金模具项目在验收监测期间正常生产，生产工况大于 75%，且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体生产工况情况如表 9-1。

表 9-1 建设项目生产工况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监测期间产量				设计年 产能	设计日产能
		2020.5.7		2020.5.8			
		产量	负荷	产量	负荷		
1	五金模具	90 套	90%	91 套	91%	3万套	100 套

注：① 设计日产能等于设计年产能除以全年生产天数，全年生产天数为 300 天。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9.2.1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废水

(1) 监测结果

本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9-2

(2) 达标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水入网口污染因子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类浓度日均值（范围）均达到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浓度日均值均达到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表 1 标准。

表 9-2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测点位置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样品性状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悬浮物	动植物油类
废水入网口	2020.5.7	8:50	微黄、微浑	8.22	148	33.7	4.60	61	0.66
		10:11	微黄、微浑	8.13	150	34.6	4.44	52	0.64
		13:01	微黄、微浑	8.04	137	32.8	4.36	57	0.62
		14:13	微黄、微浑	8.12	144	32.0	4.76	54	0.65
			微黄、微浑	8.12	143	32.3	4.80	55	0.64
平均值/范围				8.04~8.22	144	33.1	4.59	56	0.64
执行标准				6~9	500	35	8	400	1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测点位置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样品性状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悬浮物	动植物油类
废水入网口	2020.5.8	8:53	微黄、微浑	8.03	134	32.1	4.68	59	0.69
		10:21	微黄、微浑	8.12	140	31.1	4.48	53	0.69
		13:01	微黄、微浑	8.21	147	32.8	4.32	62	0.66
		14:52	微黄、微浑	8.17	152	33.4	4.92	53	0.66
			微黄、微浑	8.17	152	33.7	4.88	51	0.66
平均值/范围				8.03~8.21	145	32.3	4.66	56	0.67
执行标准				6~9	500	35	8	400	1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注: 以上监测数据引自嘉兴聚力检验检测报告 (HJ-200672)。

9.2.1.2 无组织排放废气

(1) 监测结果

本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详见表 9-3~9-4。

(2) 达标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物中总悬浮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达到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的二级标准。

表 9-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1 (2020.5.7)

单位: mg/m³

检测点位	采样频次	总悬浮颗粒物
厂界东○01	第一频次	0.167
厂界南○02		0.317
厂界西○03		0.150
厂界北○04		0.217
厂界东○01	第二频次	0.100
厂界南○02		0.367
厂界西○03		0.100
厂界北○04		0.167
厂界东○01	第三频次	0.150
厂界南○02		0.333
厂界西○03		0.117
厂界北○04		0.150
厂界东○01	第四频次	0.183
厂界南○02		0.300
厂界西○03		0.100
厂界北○04		0.183
日最大值		0.367
标准限值		1.0
达标情况		达标

表 9-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2 (2020.5.8)

单位: mg/m³

检测点位	采样频次	非甲烷总烃
厂界东○01	第一频次	0.133
厂界南○02		0.117
厂界西○03		0.100
厂界北○04		0.133
厂界东○01	第二频次	0.117
厂界南○02		0.100
厂界西○03		0.083
厂界北○04		0.083
厂界东○01	第三频次	0.100
厂界南○02		0.100
厂界西○03		0.083
厂界北○04		0.150
厂界东○01	第四频次	0.150
厂界南○02		0.117
厂界西○03		0.133
厂界北○04		0.100
日最大值		0.150
标准限值		1.0
达标情况		达标

注: 以上监测数据引自嘉兴聚力检验检测报告 (HJ-200672)

9.2.1.4 厂界噪声监测

验收监测期间, 企业厂界四周噪声均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 1 中的 3 类区标准。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详见表 9-5。

表 9-5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测点位置	检测日期	主要声源	昼间				夜间			
			检测时间	等效声级 Leq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检测时间	等效声级 Leq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厂界东 ▲06	2020.5 .7	生产性噪声	9:36	58	65	达标	/	/	/	/
厂界南 ▲07		生产性噪声	9:25	56	65	达标	/	/	/	/
厂界西 ▲08		生产性噪声	9:28	60	65	达标	/	/	/	/
厂界北 ▲09		生产性噪声	9:33	64	65	达标	/	/	/	/
厂界东 ▲06	2020.5 .8	生产性噪声	9:09	56	65	达标	/	/	/	/
厂界南 ▲07		生产性噪声	9:06	60	65	达标	/	/	/	/
厂界西 ▲08		生产性噪声	9:13	60	65	达标	/	/	/	/
厂界北 ▲09		生产性噪声	9:21	62	65	达标	/	/	/	/

注:以上监测数据引自嘉兴聚力检验检测报告(HJ-200672)。

9.2.1.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1、废水排放量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排放,经嘉兴市联合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杭州湾。

根据 3.5.2 可见,企业全厂年用量为 104 t,污水产生量按水平衡图计,由图 3-3 可见,企业全厂污水产生量为 93 t。

2、化学需氧量、氨氮年排放量

根据企业废水排放量和验收监测期间企业废水入网口废水监测指标平均排放浓度(化学需氧量 145mg/L、氨氮 32.9mg/L)、企业废水排入的废水处理厂(嘉善大成环保有限公司)所执行的排放标准(化学需氧量 50mg/L、氨氮 5mg/L),分别计算得出企业废水污染因子的接管总量和排入外环境总量。本项目废水污染因子排放量详见表 9-6。

表 9-6 企业废水污染因子排放量一览表

项目	化学需氧量 (吨/年)	氨氮 (吨/年)
本项目接管排放量	0.013	0.003
本项目入外环境排放量	0.0047	0.0005

综上表所列,企业全厂废水污染因子的接管总量约为化学需氧量 0.013 吨/年、氨氮 0.003 吨/年,企业全厂废水污染因子的排入外环境总量约为化学需氧量 0.0047 吨/年、氨氮 0.0005 吨/年。

4、总量控制评价

根据宁波中善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套五金模具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本项目实施后企业污染物排放量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为: 废水量 108 吨/年、化学需氧量 0.005 吨/年、氨氮 0.001 吨/年。

嘉善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环保备案通知书(编号: 登记表备[2020]010 号), 本项目无总量控制指标。

目前企业全厂废水污染因子的排入外环境总量约为化学需氧量 0.0047 吨/年、氨氮 0.0005 吨/年, 满足环评登记表中的总量控制建议值。

10 验收监测结论

10.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0.1.1 废水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水入网口污染因子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类浓度日均值（范围）均达到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浓度日均值均达到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表 1 标准。

10.1.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物中总悬浮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达到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的二级标准。

10.1.4 厂界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厂界四周噪声均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表 1 中的 3 类区标准。

10.1.5 总量排放达标结论

根据宁波中善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套五金模具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本项目实施后企业污染物排放量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为：废水量 108 吨/年、化学需氧量 0.005 吨/年、氨氮 0.001 吨/年。

嘉善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环保备案通知书（编号：登记表备[2020]010 号），本项目无总量控制指标。

目前企业全厂废水污染因子的排入外环境总量约为废水量 93 吨/年、化学需氧量 0.0047 吨/年、氨氮 0.0005 吨/年，满足环评登记表中的总量控制建议值。

项目经办人（签字）：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附件 1

嘉善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建设项目
环保备案通知书

编号：登记表备【2020】010 号

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提交申请备案报告、法人承诺书、《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套五金模具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收，根据《嘉善县人民政府关于嘉善经济技术开发区“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实施方案（实行）的批复》（善政发【2017】148 号），符合受理条件，予以备案。

行政主管部门（盖章）

2020 年 3 月 11 日

附件 2

建设项目生产设备清单概况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1	数控线切割机	DK7732	8
2	车床	C6136	3 (2 用 1 备)
3	摇臂钻床	DH703	2
4	台式钻床	HG30	4
5	压车	80T	4
6	锯床	GH4285	2
7	铣床	600TE A12	2
8	冲床	5K	1
9	弯管机	KGS-618M	1
10	平面磨床	MNK-3060AHD	4
11	万能外圆磨床	M1412	2
12	CNC 数控车床	VMC850	1
13	CNC 加工中心	DK7745	1
14	电火花机	ZNC750	2
15	模具加工设备		8

以上均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企业确认盖章：

附件 3

企业原辅材料消耗统计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2020 年 3 月-5 月实际消耗量 (t)
1	钨钢	57
2	钢材	1710
3	电火花油	0.035
4	润滑油	0.035
5	乳化液	0.21

以上均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企业确认盖章:



附件 4

企业固废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种类	产生工序	属性	2020 年 3 月-5 月实际产生量(t)
1	金属边角料	机加工过程	一般固废	48
2	废乳化液	乳化液更换	危险废物	0.48
3	废润滑油	润滑油更换	危险废物	0.04
4	废电火花油	电火花加工	危险废物	0.004
5	废包装桶	原料使用	危险废物	0.017
6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一般固废	1.12

以上均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企业确认盖章



附件 5

用水统计表

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套五金模具项目 2020 年 3 月-5 月全厂用水统计数据见下表。

企业全厂自来水用水量统计表

年/月	自来水用水量 (t)
2020 年 3 月	8
2020 年 4 月	9
2020 年 5 月	9
合计	26

以上均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附件 6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及处理设施运转情况记录表	
建设项目名称	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 万套五金模具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监测日期	2020 年 5 月 7 日、5 月 8 日
现场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及生产负荷： 2020 年 5 月 7 日 五金模具：90 套 2020 年 5 月 8 日 五金模具：91 套 	
环保处理设施运行情况	废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报告编号: HJ-200672

检 验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项目名称: 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Jiaxing Juli Detection Technology Service Co.,Ltd



声 明

- 一、本报告无“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公章无效。
- 二、本报告未加盖骑缝章无效。
- 三、本报告有涂改、增删无效。
- 四、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 五、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经同意复制本报告，复印报告未重新加盖“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公章无效。
- 六、非本公司采样的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不适用于测试样品以外的相同批次，相同规格或相同品牌的产品。
- 七、样品为送检时，样品来源信息由客户提供，本公司不负责其真实性。
- 八、本报告不作任何法律纠纷判断依据。
- 九、由此测试所发出的任何报告，本公司严格为客户保密。
- 十、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者，请于收到报告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将自动视为承认本检测报告。

通讯资料

联系地址：嘉兴市嘉善县惠民街道嘉善信息科技城 8 幢

邮政编码：314112

联系电话：0573-84990000

传 真：0573-84990001

网 址：<http://www.zjjlkj.com>



表 1、检测信息概况：

委托单位	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嘉善县惠民街道成功路 36 号 4 幢 4 层东侧		
受检单位	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嘉善县惠民街道成功路 36 号 4 幢 4 层东侧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类别	废气、废水、噪声
委托日期	2020 年 5 月 7 日	接收日期	2020 年 5 月 7 日
采样方	嘉兴聚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	受检单位所在地		
采样日期	2020 年 5 月 7 日~5 月 8 日	检测日期	2020 年 5 月 8 日~5 月 9 日
检测地点	噪声：受检单位所在地；其他项目：本公司实验室		
总体工况	监测期间主要设备正常开启；废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表 2、检测方法及技术说明：

检测依据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及依据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附 2018 年第 1 号修改单） GB/T 15432-1995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表 3、监测期间气象参数测定结果:

日期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	大气压 (kPa)	天气状况
2020 年 5 月 7 日	东	4.0	21.9	101.1	多云
2020 年 5 月 8 日	东南	3.0	25.8	100.3	多云

表 4-1、2020 年 5 月 7 日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 mg/m³

检测点位	采样频次	总悬浮颗粒物
厂界东○01	第一频次	0.167
厂界南○02		0.317
厂界西○03		0.150
厂界北○04		0.217
厂界东○01	第二频次	0.100
厂界南○02		0.367
厂界西○03		0.100
厂界北○04		0.167
厂界东○01	第三频次	0.150
厂界南○02		0.333
厂界西○03		0.117
厂界北○04		0.150
厂界东○01	第四频次	0.183
厂界南○02		0.300
厂界西○03		0.100
厂界北○04		0.183



表 4-2、2020 年 5 月 8 日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 mg/m³

检测点位	采样频次	总悬浮颗粒物
厂界东○01	第一频次	0.133
厂界南○02		0.117
厂界西○03		0.100
厂界北○04		0.133
厂界东○01	第二频次	0.117
厂界南○02		0.100
厂界西○03		0.083
厂界北○04		0.083
厂界东○01	第三频次	0.100
厂界南○02		0.100
厂界西○03		0.083
厂界北○04		0.150
厂界东○01	第四频次	0.150
厂界南○02		0.117
厂界西○03		0.133
厂界北○04		0.100

表 5、废水检测结果表:

单位: mg/L (pH 值: 无量纲)

测点位置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样品性状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悬浮物	动植物油类
废水入网口	2020.5.7	8:50	微黄、微浑	8.22	148	33.7	4.60	61	0.66
		10:11	微黄、微浑	8.13	150	34.6	4.44	52	0.64
		13:01	微黄、微浑	8.04	137	32.8	4.36	57	0.62
		14:13	微黄、微浑	8.12	144	32.0	4.76	54	0.65
			微黄、微浑	8.12	143	32.3	4.80	55	0.64



续上表:

测点位置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样品性状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悬浮物	动植物油类
废水入网口	2020.5.8	8:53	微黄、微浑	8.03	134	32.1	4.68	59	0.69
		10:21	微黄、微浑	8.12	140	31.1	4.48	53	0.69
		13:01	微黄、微浑	8.21	147	32.8	4.32	62	0.66
		14:52	微黄、微浑	8.17	152	33.4	4.92	53	0.66
			微黄、微浑	8.17	152	33.7	4.88	51	0.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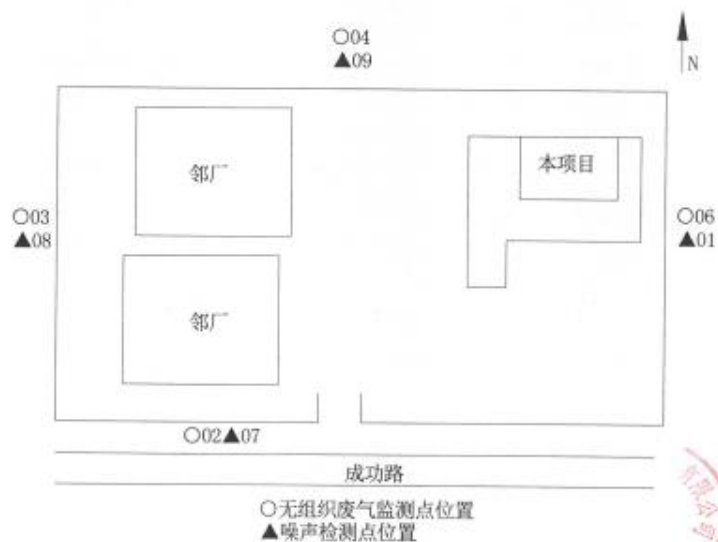
表 6、噪声检测结果表:

单位: dB (A)

测点位置	检测日期	主要声源	昼间			夜间		
			检测时间	等效声级 Leq	标准 限值	检测时间	等效声级 Leq	标准 限值
厂界东▲06	2020.5.7	生产性噪声	9:36	58	/	/	/	/
厂界南▲07		生产性噪声	9:25	56	/	/	/	/
厂界西▲08		生产性噪声	9:28	60	/	/	/	/
厂界北▲09		生产性噪声	9:33	64	/	/	/	/
厂界东▲06	2020.5.8	生产性噪声	9:09	56	/	/	/	/
厂界南▲07		生产性噪声	9:06	60	/	/	/	/
厂界西▲08		生产性噪声	9:13	60	/	/	/	/
厂界北▲09		生产性噪声	9:21	62	/	/	/	/



嘉善星航精密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检测点示意图如下:



以下空白

编制人: [Signature]
编制日期: 2021.05.18

审核人: [Signature]
审核日期: 2021.05.18

批准人: [Signature]
批准日期: 2021.05.18

